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氟硅协会字（2014）20 号

关于召开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第七次会员大会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第六届理事会于 2014 年 12 月任期届满，根据协会章程规定和协会第六届第九次常务理事会决议，协会第七次会员大会定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在南昌市召开，请全体会员履行会员职责，积极参会。会议同期，将召开“2014 年中国氟化工技术与应用发展研讨会”和“2014 年有机硅技术与应用发展研讨会”暨“2014 年氟硅产业发展研讨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组织

主办单位：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承办单位：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秘书处

协办单位：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二、会议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14 年 11 月 19 日，全天报到
（晚 20：00 召开六届五次理事会暨第七次会员大会预备会）。

11 月 20 日 第七次会员大会

11 月 21 日 2014 年中国氟化工技术与应用发展研讨会

2014 年中国有机硅技术与应用发展研讨会

(二) 地点: 江西鼎昇国际大酒店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洪都南大道 207 号,

电话: 0791-87788888)

三、会议主要内容

(一) 六届五次理事会

审议并通过第七次会员大会议程、大会筹备工作报告; 审议并通过第七届理事会理事、副理事长、理事长、秘书长候选推荐名单; 审议并通过总监票人、监票人、计票人名单。

(二) 第七次会员大会

审议并通过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工作总结、章程修改意见、财务收支情况和发展新会员的报告; 选举产生第七届理事会理事。

(三) 第七届一次理事会

选举产生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副理事长、理事长、秘书长; 聘任第七届协会名誉理事长, 协会副秘书长, 专家委员会、标准化委员会主任, 专业委员会主任和秘书长。

(四) 组织召开由有机氟专委会承办的“2014 年中国氟化工技术与应用发展研讨会”和有机硅专委会承办“2014 年中国有机硅技术与应用发展研讨会”暨“2014 年氟硅产业发

展研讨会”（通知另发）。

四、会议费用

会务费：1200 元/人，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标准间 328 元/天.间）。

为方便会议代表报到，并提前开具发票，请各参会代表于 2014 年 11 月 15 日前将会议费用电汇至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会议现场缴费不刷卡，发票会后邮寄。

电汇信息：

户 名：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德胜门支行

账 号：110060211012015025724

五、宣传展示

本次会议将是一个很好展示企业风采的平台，根据贵单位的实际需求，会议可提供全面展示的机会，可在会上介绍贵单位的情况、会间插播企业宣传片、在会刊资料汇编中插入贵单位情况介绍或在会场提供展示贵单位的场地。具体要求请与协会秘书处或会务组联系。

六、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9 号蓝星大厦 6 层

电 话：010-64443598/64450680

传 真：010-64443598

E-mail: zgfgxh@vip.163.com

网 址: www.sif.org.cn

联系人: 葛方明 13911252663

郑东昊 13301237632

崔淇嘉 15811068681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第七次会员大会参会回执

单位名称:		(盖章)
姓 名	职 务	联系方式
住宿要求	☐ 单人间, 共 间; ☐ 标准间 , 共 间	
入住日期	2014 年 11 月 日-- 日	
航班/车次		

为确保会员大会顺利进行, 请各有关单位准时参会并于 11 月 14 日前将参会回执传真 (010-64443598) 或电子邮件 (zgfgxh@vip.163.com) 至协会秘书处。